2023年湖南省侨联部门预算

目录

**第一部分2023年部门预算说明**

**第二部分2023年部门预算表**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如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，也需公开空表。

第一部分2023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。**

湖南省侨联成立于1979年4月。现为省侨联第八届委员会。省侨联是中共湖南省委领导下的省一级人民团体，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。主要职能与主要工作任务如下：

1.宣传、贯彻党和政府的方针、政策，团结和动员归侨、

侨眷积极参加我省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。

2.依法维护归侨、侨眷的合法权益，确保各级侨联依法

开展活动，积极维护广大归侨、侨眷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正

当权益，引导侨界群众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维护权益。

3.围绕经济建设，凝聚侨心，发挥侨力。引进资金、技

术、设备和人才，协助和联络海外侨胞来湘投资兴办实业及

各种公益事业，为侨属企业、侨资企业提供服务。聚焦新侨

创新创业扶助，积极服务“一带一路”建设。

4.制订全省侨联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，并组织实施。负

责全省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及其委员会的决议、决定的实施。

5.积极参政议政，广泛了解和积极反映归侨、侨眷和海

外侨胞的意见和诉求，为党和政府制订侨务政策和地方性法

规提出建议和意见。参与人大、政协的侨界代表、委员人选

的协商和推荐。

6.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，服务国家外交工作

大局。按中央有关部门和省委的要求，加强侨务对台工作，

为祖国统一大业服务。

7.拓展中华优秀文化传播，讲好中国故事，传播好中国

声音，切实服务海外华文教育，增强中华文化影响力。

8.积极参与社会治理，开展精准扶贫和困难帮扶。

9.加强对所属社团组织建设管理。

10.指导全省侨联组织的业务工作。

11.省委、省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等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。**

根据省委湘办〔2001〕90号《湖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机构改革方案》及湘编办发〔2019〕6号《关于湖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职责和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》的文件规定，省侨联下设：办公室、宣传联络处、经济工作处（权益保障处）、机关党委（人事处）。另有省华侨公益基金会、省侨商联合会、省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、省侨联海外侨社团联谊总会、省侨联青年委员会、省侨联参政议政委员会、省侨联特聘专家委员会等7个二级平台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我会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，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621.18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45.23万元，其他收入58.34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217.61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270.65万元，主要是上年结转结余、增加人员经费等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23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621.18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48.48万元，教育支出12.00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8.00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67.70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55.00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270.65万元，主要是上年结转结余、增加人员经费等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562.84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90.14万元，占82%；教育支出12.00万元，占1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8.00万元，占9%；卫生健康支出67.70万元，占4%；住房保障支出55.00万元，占4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3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847.70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3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715.14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业务工作经费362.24万元，主要用于侨务理论方针政策的学习、宣传、贯彻；协调服务经济发展、依法维护侨益、积极参政议政、参与社会建设等工作；协调相关省直单位，指导全省各级侨联工作等。其他事业发展资金75万元，主要用于文化宣传、海外联谊等工作。运行维护经费277.9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机关运行维护、资产购置、培训经费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我会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23年我会本级机关运行经费

158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51.47万元，上升48%，主要是支出科目调整和正常公用经费调整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3年我会本级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118.0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32.0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6.00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为16.0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70.00万元。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2年数据持平。主要是因机构改革，省侨办的海外华侨华人社团联谊等职能划归省侨联，海外工作成为侨联工作的重要主战场，我会海外工作职能增强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23年我会会议费预算28.5万元。拟召开省侨联八届五次全委会议暨八届六次常委会议，人数230人，内容为总结2022年全省侨联系统工作，安排部署2023年工作；拟召开省侨联八届七次常委会议，人数70人，内容为总结2023年全省侨联系统上半年工作，安排部署2023年下半年工作；拟召开省侨联参政议政委换届会议，人数50人，内容为完成省侨联参政议政委第五届换届相关议程，部署省侨联参政议政委今后五年工作任务；拟召开省侨联系统务虚工作会议，人数50人，内容是谋划2023年工作，重点工作衔接；拟召开省侨联法顾委2023年年会，人数70人，内容是总结法顾委前段工作，安排部署后段工作；拟召开省侨联特聘专家委员会年会，人数70人，内容为总结特聘专家委前段工作，安排部署后段工作。

2023年我会培训费预算12.00万元（为上年结余资金）。拟与中国侨联合作举办1期全省基层侨联干部培训班，人数120人，内容是落实《中国侨联事业发展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《2019—2023年中国侨联培训规划》任务要求，持续加强侨联系统干部素质能力提升，建设一支政治上强、作风优良、专业水平高的新时代侨联干部队伍，培养“知侨、懂侨、爱侨”的“贴心人、实干家”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3年我会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1.53万元，其中：货物类采购预算4.53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17.0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2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1辆，应急保障用车1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3辆（1辆已上交待核销）；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。2023年无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辆，无拟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,621.18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847.70万元，项目支出773.48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2023年部门预算表